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吉林银监局关于同意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吉银监复[2017]43号）、《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94号）及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要求，本行认真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财务信息、经营信息及资本管理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末，本行合并口径下资产总额13,179,923万元，负债总额12,348,830万元，所有者权益831,093万元，利润总额-73,824万元，现将具体数据披露如下：

一、贷款质量

截至2022年12月末，本行贷款总额8,600,577万元，其中，正常类贷款余额7,148,912万元，关注类贷款余额1,085,212万元，不良贷款余额366,453万元。不良贷款率4.26%，贷款损失准备余额311,011万元。

二、资本和风险资产

（一）资本充足率

2022年12月末，本行资本充足率9.5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6.78%，一级资本充足率7.9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741,892万元，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91,168万元；其他一级资本111,387万元；二级资本



158,920 万元，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2,925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50,724 万元，总资本净额 918,106 万元。

(一) 风险资产

2022 年 12 月末，本行风险加权资产总计 9,592,569 万元。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9,167,426 万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6 万元，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25,097 万元。

三、对外投资（母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本行对外投资总额 125,119.5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有 股份数	占比 (%)
1	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	34.00%
2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446.5	40.60%
3	吉林龙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32.00%
4	通化融达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00%
5	敦化江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75.0	69.38%
6	长春绿园融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6.0	25.10%
7	白山浑江恒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5.0	25.10%
8	永吉吉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0	51.00%
9	集安惠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7.5	25.10%
10	梨树源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	51.00%
11	长春经开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20.0	30.00%
12	通化二道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0.00%
13	靖宇乾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0	51.00%
14	昆明宜良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6.0	77.20%
15	深州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16	昆明晋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34.0	71.13%
17	云霄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	51.00%
18	东山润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	51.00%
19	平和润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	51.00%
20	长春宽城融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86.0	30.00%
21	五峰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0.0	64.00%
22	延吉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51.43%
23	远安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	58.00%



24	延清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	51.20%
25	前郭县阳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00%
26	长春朝阳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	35.00%
27	雄县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0.0	51.00%
28	吉林蛟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5.99%
29	吉林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0.0	5.00%
30	吉林和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3.66%
31	定兴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0.0	51.00%
32	景县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	33.67%
33	枣强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	51.01%
34	衡水冀州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	51.01%

四、已发行资本工具情况

经《吉林银监局关于同意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吉银监复[2017]43号）、《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94号）核准，本行于2017年8月24日、2017年11月20日、2017年12月27日分别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2.5亿元、3亿元、4亿元二级资本债券。按照资本监管新规要求，债券期限均为10年，票面利率分别为5.5%、5%、5%；附发行人第5年末赎回选择权，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完成利息支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附件：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合并口径经审计）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3日

11-11111111111111111111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493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3MT78EE0G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62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4931号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边农商行或本行）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延边农商行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延边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延边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延边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延边农商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延边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



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延边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延边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嵩



冯嵩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翠畅



于翠畅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1	10,791,463,042.82	11,222,472,345.79
贵金属			
存放联行款项	注释2	18,018,273.66	152,385,621.51
存放同业款项	注释3	7,593,796,778.88	6,640,703,978.53
拆放资金	注释4	1,165,550,300.76	875,688,793.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5	2,047,834,640.00	2,611,621,140.00
债权投资	注释6	16,565,201,554.23	15,520,973,964.75
其他债权投资	注释7	1,780,475,807.04	1,051,580,12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8	1,550,578,413.44	782,658,564.94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释9	300,000,000.00	560,000,000.00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注释10	585,879,417.13	914,705,760.1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11	1,093,160,054.58	1,219,611,911.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12	82,895,658,789.46	78,925,270,427.74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3	480,687,877.00	480,687,87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4	1,299,510,638.90	1,357,585,182.38
在建工程	注释15	117,747,743.42	68,793,565.93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注释16	86,852,816.42	94,239,166.78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7	79,691,096.44	91,977,665.95
抵债资产	注释18	2,727,874,396.08	1,454,895,807.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355,494,798.90	338,930,881.60
待处理财产损益			
其他资产	注释20	23,995,805.39	23,697,209.00
商誉	注释21	218,855,000.00	218,855,000.00
使用权资产	注释22	20,907,052.45	31,368,871.25
资产总计		131,799,234,297.00	124,638,703,855.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威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向中央银行借款	注释23	2,347,901,800.00	2,058,578,100.00
联行存放款项	注释24	702,988.78	9,441,684.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注释25	720,444,182.22	863,904,302.89
拆入资金	注释26	725,000,000.00	1,4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注释27	1,100,000,000.00	1,571,650,000.00
吸收存款	注释28	113,820,029,154.80	105,204,046,419.58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9	51,055,460.97	21,721,049.38
应交税费	注释30	39,978,487.54	114,985,212.30
应付利息	注释31	3,290,481,559.30	2,767,656,076.87
应付股利	注释31	4,321,214.08	106,111,006.68
其他应付款	注释31	404,635,604.25	340,504,192.91
预计负债	注释32	23,764.21	19,160.07
应付债券	注释33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递延收益	注释34	446,6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35	827,905.50	243,034.69
其他负债	注释36	32,453,693.89	51,862,003.12
负债合计		123,488,302,415.54	115,530,722,243.17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7	1,635,000,000.00	1,635,000,000.00
资本公积	注释38	835,811,594.04	828,857,37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9	-1,373,501.83	201,928.23
盈余公积	注释40	405,077,108.26	405,077,108.26
一般风险准备	注释41	1,267,398,289.12	1,252,866,459.59
未分配利润	注释42	819,660,937.77	1,354,071,204.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61,574,427.36	5,476,074,074.07
少数股东权益		3,349,357,454.10	3,631,907,538.19
股东权益合计		8,310,931,881.46	9,107,981,612.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1,799,234,297.00	124,638,703,855.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99,282,183.53	2,847,926,211.89
利息净收入		1,341,036,512.13	2,600,108,160.96
利息收入	注释43	4,911,057,447.97	5,831,068,025.12
利息支出	注释44	3,570,020,935.84	3,230,959,864.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055,944.63	-20,062,106.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注释45	18,842,259.14	16,880,355.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注释46	44,898,203.77	36,942,462.75
其他业务收入	注释47	16,542,699.10	23,606,101.52
其他收益	注释48	6,001,065.44	15,099,638.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241,467,209.50	217,882,74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931,137.57	3,244,755.5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949,990.00	2,390,060.00
汇兑收益	注释51	17,260,794.55	1,055,383.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2,079,857.44	7,846,227.23
二、营业成本		2,319,099,634.13	2,347,859,041.31
其他业务成本	注释53	73,090,065.79	58,375,280.16
税金及附加	注释54	50,689,309.66	49,396,740.26
业务及管理费用	注释55	1,653,970,467.77	1,612,531,662.84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注释56	127,188,423.92	311,554,154.36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注释57	414,161,366.99	316,001,203.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9,817,450.60	500,067,170.5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8	19,779,984.23	36,275,900.36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9	38,205,828.36	11,223,178.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8,243,294.73	525,119,892.3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60	39,102,086.28	91,553,410.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7,345,381.01	433,566,482.0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7,345,381.01	433,566,482.0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266,054.94	246,456,589.24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079,326.07	187,109,892.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80,369.61	18,506,715.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5,430.06	7,513,726.3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998.7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95,998.7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5,430.06	7,609,725.1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5,430.06	7,609,725.1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04,939.55	10,992,988.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1,225,750.62	452,073,19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841,485.00	253,970,315.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384,265.62	198,102,881.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472,522,614.55	12,184,274,389.3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89,323,700.00	-609,1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45,000,000.00	524,551,442.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435,433,027.09	5,206,472,823.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1,638,067.23	2,691,354,36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73,917,408.87	20,606,043,916.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970,388,361.72	6,985,815,060.3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77,577,657.23	1,218,260,426.1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56,863,155.90	2,622,456,292.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5,325,033.98	939,358,48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472,960.09	234,252,527.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3,785,171.80	11,006,842,37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8,412,340.72	23,006,985,16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505,068.15	-2,400,941,24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718,172,175.38	50,485,515,757.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185,164.60	239,907,82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00,000.00	29,505,98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17,372,024.98	50,754,929,55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293,380,917.03	48,791,816,04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3,261,971.08	533,644,978.86
取得了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204,697,281.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46,642,888.11	49,530,158,30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270,863.13	1,224,771,25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32,746.50	32,529,489.6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6,165.20	4,600,478.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8,911.70	187,129,96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90,000.00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27,213.62	270,720,928.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17,213.62	636,800,92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78,301.92	-449,670,960.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844,096.90	-1,625,840,951.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844,096.90	-1,625,840,95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1,116,596.43	10,646,957,54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2,272,499.53	9,021,116,596.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828,857,373.65	201,928.23	1,252,866,459.59	405,077,108.26	1,354,071,204.3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35,000,000.00	828,857,373.65	201,928.23	1,252,866,459.59	405,077,108.26	-28,924,517.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954,220.39	-1,575,430.06	14,531,829.53		9,030,036,467.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5,430.06			-719,104,586.1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954,220.39				-781,225,750.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54,808.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835,811,594.04	-1,373,501.83	1,267,398,289.12	405,077,108.26	819,660,937.77
						3,349,357,454.10
						8,310,931,981.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816,446,544.68	-6,439,220.84	1,240,644,120.71	392,629,813.69	1,299,088,869.97	3,508,748,756.36	8,886,118,884.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872,577.32				-1,276,627.90	-2,149,205.22
前期差错更正					-4,881,759.46	-31,122,861.96	-19,226,683.65	-55,231,305.0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35,000,000.00	816,446,544.68	-7,311,798.16	1,240,644,120.71	387,748,054.23	1,267,966,008.01	3,488,245,444.81	8,828,738,374.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410,828.97	7,513,726.39	12,222,338.88	17,329,054.03	86,105,196.33	143,662,093.39	279,243,237.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13,726.3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68,268.97				246,456,589.24	198,102,881.63	452,073,197.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572,271.76	38,240,540.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400,000.00	20,4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668,268.97						17,840,540.73
(三) 利润分配		742,560.00		12,222,338.88	17,329,054.03	-160,351,392.91	-81,013,060.00	-211,070,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42,56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42,560.00		12,222,338.88		-12,222,338.88	-742,56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828,857,373.65	201,928.23	1,252,866,459.59	405,077,108.26	1,354,071,204.34	3,631,907,538.19	9,107,981,612.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1	2,507,312,731.61	2,565,423,955.05
贵金属			
存放同业款项		1,191,424,861.12	1,789,980,629.78
拆放资金	注释2	1,347,073,633.53	675,696,36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44,060.00	406,956,170.00
债权投资	注释3	12,933,551,513.96	11,728,506,300.79
其他债权投资		585,996,787.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1,319,848.50	63,400,000.00
应收利息		194,960,446.09	463,233,896.3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6,014,739.63	284,877,618.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4	27,444,871,162.32	24,940,191,298.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5	1,187,795,000.00	1,187,79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6,890,255.60	588,236,007.14
在建工程		72,785,421.88	45,648,232.10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45,959,030.68	50,531,306.71
长期待摊费用		5,005,170.48	6,210,651.93
抵债资产	注释6	1,583,660,204.74	964,625,21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557,060.70	79,473,670.42
待处理财产损益			
其他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511,002.48	28,493,309.99
资产总计		50,962,732,930.36	45,869,279,63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	注释7	978,930,000.00	364,470,000.00
联行存放款项		465,764.07	445,498.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注释8	1,340,854,161.23	1,134,362,270.13
拆入资金		350,000,000.00	1,4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注释9	1,100,000,000.00	801,600,000.00
吸收存款	注释10	40,726,206,643.78	35,557,637,505.86
应付职工薪酬		1,804,725.58	1,383,148.64
应交税费		3,328,669.30	19,389,987.08
应付利息		1,419,695,029.66	1,109,480,785.57
应付股利		3,988,655.04	105,777,102.64
其他应付款		220,968,517.34	186,182,536.77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注释11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7,905.50	201,201.00
租赁负债		16,059,381.93	26,266,321.14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47,113,129,453.43	41,667,196,357.66
股东权益：			
股本		1,635,000,000.00	1,635,000,000.00
资本公积		722,176,352.28	718,970,187.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75,738,316.11	475,738,316.11
一般风险准备		901,601,847.56	901,601,847.56
未分配利润		115,086,960.98	470,772,922.49
股东权益合计		3,849,603,476.93	4,202,083,273.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962,732,930.36	45,869,279,63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16,585,732.83	804,893,649.50
利息净收入		42,937,532.94	634,302,087.44
利息收入	注释12	1,261,732,247.22	1,678,967,241.48
利息支出	注释13	1,218,794,714.28	1,044,665,154.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122,957.47	1,933,399.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66,200.91	5,559,534.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789,158.38	3,626,135.67
其他业务收入		12,343,380.74	20,444,943.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888,021.19	145,697,57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78,030.00	4,258,660.00
汇兑收益		2,326,041.06	-3,812,508.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5,684.37	2,069,494.77
二、营业支出		588,420,802.02	636,605,451.12
其他业务成本		34,474,179.37	35,467,513.54
税金及附加		22,949,750.22	20,043,882.34
管理费用		452,809,159.05	438,981,902.62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78,187,713.38	142,112,152.6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1,835,069.19	168,288,198.38
加：营业外收入		1,036,388.24	1,335,506.90
减：营业外支出		19,015,990.65	257,70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814,671.60	169,365,995.53
减：所得税费用		15,186,100.87	-3,924,544.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000,772.47	173,290,540.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000,772.47	173,290,540.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5,000,772.47	173,290,540.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168,569,137.92	4,806,322,582.1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614,460,000.00	-363,74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53,508,108.90	825,303,631.5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13,292,605.45	1,418,576,350.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222,368.81	167,734,10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7,036,003.28	6,854,196,666.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504,679,863.35	450,812,594.4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9,972,671.14	-220,545,134.5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2,478,919.67	767,779,45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694,620.71	313,191,50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510,785.77	63,686,17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158,057.26	6,198,417,42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3,494,917.90	7,573,342,01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541,085.38	-719,145,34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680,439,931.40	48,205,244,105.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888,021.19	145,697,57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481.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44,327,952.59	48,351,464,16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080,517.94	354,810,94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201,235,432.32	46,826,460,038.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64,315,950.26	47,181,270,98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987,997.67	1,170,193,18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600,478.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6,16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6,165.20	154,600,478.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021,651.12	232,465,043.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21,651.12	597,945,04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15,485.92	-443,344,56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62,398.21	7,703,26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560,619.36	122,857,35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98,221.15	130,560,619.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718,970,187.08		901,601,847.56	475,738,316.11	4,202,083,273.2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675.5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5,000,000.00	718,970,187.08		901,601,847.56	475,738,316.11	4,202,085,948.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206,165.20				-352,482,471.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6,165.20				-405,000,772.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一般风险准备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722,176,352.28		901,601,847.56	475,738,316.11	3,849,603,476.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一般风险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5,000,000.00	714,369,708.74		901,601,847.56	463,291,021.54	466,343,848.38	4,180,606,426.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881,759.46	-20,732,412.15	-25,614,171.61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5,000,000.00	714,369,708.74		901,601,847.56	458,409,262.08	445,611,436.23	4,154,992,254.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600,478.34			17,329,054.03	25,161,486.26	47,091,018.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3,290,540.29	173,290,540.2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600,478.34					4,600,478.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600,478.34					4,600,478.3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29,054.03	-148,129,054.03	-130,800,00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17,329,054.03	-17,329,054.03	
3. 一般风险准备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35,000,000.00	718,970,187.08		901,601,847.56	475,738,316.11	470,772,922.49	4,202,083,273.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本行基本情况

(一)本行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边农商行或本行），本行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吉银监复（2011）515 号批准成立，2011 年 11 月 10 日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号码：B1218H322240002。2011 年 11 月 28 日成立，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2400584623681T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维国；注册地址：吉林省延吉市友谊路 185 号 1001；注册资本：163,500.00 万元。

(二)本行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行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0 户，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行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行暂无、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需要披露。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行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行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



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行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行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行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行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行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行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行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行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行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行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行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行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行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行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行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行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行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了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行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行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行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行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行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行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行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行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



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终止；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终止，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行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



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行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行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行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行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行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行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行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行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行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行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



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行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行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十二)其他应收款

本行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5.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行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以及根据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三)贵金属及贵金属互换

本行交易活动无关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与本行交易活动有关的贵金属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

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的资产。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回购相同的资产。对于买入待返售的资产，买入该等资产的成本将



作为质押拆出款项，买入的资产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的质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的资产，该等资产将持续于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金额将确认为负债。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的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的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行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行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本行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行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行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行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行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行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行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



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行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行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行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行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行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行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行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



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行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行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3	9.7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3	32.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3	24.25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行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使用权资产

本行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计算机软件	3 至 10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行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行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备注
软件产品及服务	1 至 5	按合同约定年限
服务费	3 至 5	按合同约定年限
网点改造、装修费	5 至 10	按合同约定年限

(二十二)抵债资产

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对于持有的抵债资产，本行采用多种方式予以处置。抵债资产原则上不得自用，确因经营管理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本行的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行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行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行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行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行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行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行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行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租赁负债

本行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行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行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行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行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行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行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行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行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行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本行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不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动态拨备是金融企业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采取的逆周期计提拨备的方法，即在宏观经济上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低时多计提拨备，增强财务缓冲能力；在宏观经济下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高时少计提拨备，并动用积累的拨备吸收资产损失的做法。本行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由本行总行统一计提和管理。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财政部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参考金融企业不良贷款额、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贷款总拨备率等情况，适时调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的风险资产范围、标准风险系数、一般风险准备占风险资产的比例要求。本行将根据财政部的要求适时进行相应调整。

一般风险准备计提不足的，原则上不得进行税后利润分配。一般风险准备经本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并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可用一般准备弥补亏损，但不得用于分红等特殊原因，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并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可将一般准备转为未分配利润。

(二十八)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行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



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九)收入

本行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利息收入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3) 他业务收入
- (4)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利息收入

贷款利息收入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确认。贷款利息自结息日起，逾期 90 天（含 90 天）以内的应收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利息逾期 90 天（不含 90 天）以上，无论该贷款本金是否逾期，发生的应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在表外核算，对已经纳入损益的应收未收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不含 90 天）以后相应冲减利息收入，同时将表内应收利息转入表外核算，待实际收回时再计入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让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在报告期内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



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包括：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外汇业务手续费收入、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电子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委托贷款业务手续费收入、担保手续费收入、咨询顾问业务收入、代保管业务收入及其他中间业务收入等。手续费收入按合同约定，在劳务已经提供，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时予以确认。

(3)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本行根据收入准则确认的除利息收入、手续费和佣金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包括：租赁收入、抵债资产租赁收入、服务费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在经济活动已经完成，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时予以确认。

(4)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是指与其他金融机构（中央银行、同业等）之间发生资金往来业务、转贴现资金融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实现的利息收入。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拆放同业款利息收入、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转贴现利息收入、其他利息收入等。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金融

(三十)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三十一)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



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行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行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



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行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三)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行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行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行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八）和（二十五）。

4.本行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行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行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行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行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税项公允价值, 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 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 不存在主要市场的, 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 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 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 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十五)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对于在日常业务中涉及的结构化主体，本行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行综合考虑直接享有以及通过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结构化主体）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行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包括各种形式的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等决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种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资收益、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和可能承担的损失、与结构化主体进行交易取得的可变回报等。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行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行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行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2）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例如：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针对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环境等情况计提的损失准备。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本行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行在判断通过打包和资产证券化进行贷款转让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过程中，需评估本行是否满足金融资产转移的标准以及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



酬是否转移。如果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已转让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行将进一步评估是否保留了对已转让贷款的控制。在评估和判断时，本行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例如交易安排是否附带回购条款等。本行设置情境假设，使用未来现金流贴现模型进行风险及报酬转移测试。仅于贷款已转移且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利益转让给另一个主体的情况下，本行才终止确认贷款。若本行保留被转让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则应继续确认该贷款并同时已将已收款项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贷款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贷款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行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行定期根据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很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行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四、税项

披露本行的主要税项，请根据本行具体情况选择列示。

(一)本行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



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中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根据《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认定延边地区8家法人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属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范畴的复函》（财发改财金[2014]470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可以比照西部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2年1月1日，上期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

注释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2,484,803.46	432,556,789.28
存放中央银行准备金款项	10,198,978,239.36	10,789,915,556.51
合计	10,791,463,042.82	11,222,472,345.79

目前本行一般存款准备金的科目范围包括单位活期存款、单位定期存款、个人活期存款、个人定期存款、银行卡存款、财政性存款、待结算乡（镇）财政款项、乡（镇）级地方财政库款、乡（镇）级财政预算外存款、保证金存款、代理承销其他证券款、代理兑付证券款负债与资产差额、代理业务负债与代理业务资产差额、代理理财资金与代客理财差额。

根据《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长银发（2021）91号），从2021年7月15日起，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本行执行7%；根据《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长银发（2021）143号），从2021年12月15日起，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本行执行6.5%。根据银发[2022]94号，自2022年4月25日起，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0.25个



百分点。已执行5%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利率的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为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三农”的支持力度，对没有跨省经营的城商行和存款准备金利率高于5%的农商行，再下调存款准备金利率0.25个百分点的基础上，再额外多降0.25个百分点。根据银发[2022]270号自2022年12月5日起，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利率0.25个百分点，已执行5%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利率的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本行执行5.7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银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金融机构超额存款准备金利率的通知》（银发〔2020〕79号，从2020年4月7日起，将金融机构超额存款准备金利率由0.72%下调至0.35%。

注释2.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联行款项	18,018,273.66	152,385,621.51
合计	18,018,273.66	152,385,621.51

注释3.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7,593,796,778.88	6,640,703,978.53
合计	7,593,796,778.88	6,640,703,978.53

注释4. 拆放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放同业款项	1,165,550,300.76	875,688,793.06
合计	1,165,550,300.76	875,688,793.06

注释5.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2,047,834,640.00	2,611,621,140.00
合计	2,047,834,640.00	2,611,621,140.00

注释6.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9,712,443,521.49	5,943,110,323.15
其他特定目的载体投资	6,983,159,997.53	9,707,216,814.37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0,401,964.79	129,353,172.7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6,565,201,554.23	15,520,973,964.75

注释 7.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780,475,807.04	1,051,580,120.00
合计	1,780,475,807.04	1,051,580,120.00

注释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0,578,413.44	782,658,564.94
合计	1,550,578,413.44	782,658,564.94

注释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56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560,000,000.00

注释 10.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应收利息	328,879,652.01	452,961,972.46
其他投资应收利息	256,999,765.12	461,743,787.66
合计	585,879,417.13	914,705,760.12

注释 1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93,160,054.58	1,219,611,911.68
合计	1,093,160,054.58	1,219,611,911.68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垫付款	57,649,386.67	48,259,760.70
其他应收款	1,084,845,310.87	1,217,589,275.98
小计	1,142,494,697.54	1,265,849,036.68
减：坏账准备	49,334,642.96	46,237,125.00
合计	1,093,160,054.58	1,219,611,911.68



注释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户贷款	16,963,571,804.79	8,124,049,776.89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343,472,944.06	94,030,863.70
农村企业贷款	34,139,055,963.79	28,392,199,857.95
非农贷款	33,559,724,952.92	45,009,211,512.29
小计	86,005,825,665.56	81,619,492,010.83
减：贷款损失准备	3,110,166,876.10	2,694,221,583.09
合计	82,895,658,789.46	78,925,270,427.74

注释 1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480,687,877.00	480,687,877.00
合计	480,687,877.00	480,687,877.00

注释 1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99,510,638.90	1,357,585,182.38
合计	1,299,510,638.90	1,357,585,182.38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52,952,529.68	116,297,417.89	41,373,874.56	278,566,072.83	2,289,189,89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7,134,768.70	12,014,361.53	1,842,417.61	17,732,819.36	68,724,367.2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8,125.94	6,784,010.19	1,242,713.18	11,320,404.33	22,155,253.64
4. 期末余额	1,887,279,172.44	121,527,769.23	41,973,578.99	284,978,487.86	2,335,759,008.5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3,732,464.60	79,321,924.23	29,578,383.09	230,949,094.14	923,581,866.06
2. 本期增加金额	89,926,924.81	9,941,014.99	3,800,005.56	19,014,193.30	122,682,138.66
3. 本期减少金额	2,622,637.83	3,863,454.34	1,114,663.64	10,678,856.61	18,279,612.42
4. 期末余额	671,036,751.58	85,399,484.88	32,263,725.01	239,284,430.83	1,027,984,392.30
三. 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8,022,846.52				8,022,84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1,130.80				241,130.80
3. 期末余额	8,263,977.32				8,263,977.32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7,978,443.54	36,128,284.35	9,709,853.98	45,694,057.03	1,299,510,638.90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1,197,218.56	36,975,493.66	11,795,491.47	47,616,978.69	1,357,585,182.38

注释 15.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类	115,289,429.28	66,476,481.87
其他在建工程	2,458,314.14	2,558,314.1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1,230.08
合计	117,747,743.42	68,793,565.93

注释 16.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540,066.85	75,460,433.36	19,500.00	22,453,384.74	123,473,384.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5,933.82		1,180,000.00	2,725,933.82
购置		1,545,933.82		1,180,000.00	2,725,933.82
3. 期末余额	25,540,066.85	77,006,367.18	19,500.00	23,633,384.74	126,199,318.77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61,558.49	20,279,430.82	12,850.00	6,280,378.86	29,234,21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561,776.58	7,593,352.74	1,050.00	1,956,104.86	10,112,284.18
本期计提	561,776.58	7,593,352.74	1,050.00	1,956,104.86	10,939,663.69
3. 期末余额	3,223,335.07	27,872,783.56	13,900.00	8,236,483.72	39,346,502.35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16,731.78	49,133,583.62	5,600.00	15,396,901.02	86,852,81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78,508.36	55,181,002.54	6,650.00	16,173,005.88	94,239,166.78

注释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租金	20,278,319.95	6,614,668.23	8,006,834.07	18,886,154.1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软件产品及服务	6,993,860.29	761,148.33	2,436,722.67	5,318,285.95
网点改造、装修费	53,298,997.06	9,498,373.62	14,677,498.27	48,119,872.41
其他	11,406,488.65	526,157.07	4,565,861.75	7,366,783.97
合计	91,977,665.95	17,400,347.25	29,686,916.76	79,691,096.44

注释 18.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动产抵债资产	2,579,830,543.70	1,321,671,991.69
其他资产	212,344,157.67	186,957,967.41
减：减值准备	64,300,305.29	53,734,151.68
合计	2,727,874,396.08	1,454,895,807.42

注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494,798.90	338,930,881.60
合计	355,494,798.90	338,930,881.60

注释 20.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资产	23,995,805.39	23,697,209.00
合计	23,995,805.39	23,697,209.00

注释 21. 商誉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誉	218,855,000.00	218,855,000.00
合计	218,855,000.00	218,855,000.00

注释 2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089,485.97	45,089,485.97
2. 本期增加金额	25,314,968.96	25,314,968.96
租赁	25,314,968.96	25,314,968.96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17,275.33	32,517,275.33
租赁到期	32,517,275.33	32,517,275.3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期末余额	37,887,179.60	37,887,179.60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720,614.72	13,720,61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9,594,218.68	9,594,218.68
本期计提	11,308,744.06	11,308,744.06
3. 本期减少金额	6,334,706.25	6,334,706.25
租赁到期	6,334,706.25	6,334,706.25
4. 期末余额	16,980,127.15	16,980,127.15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907,052.45	20,907,052.45
2. 期初账面价值	31,368,871.25	31,368,871.25

注释 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入中央银行款项	2,347,901,800.00	2,058,578,100.00
合计	2,347,901,800.00	2,058,578,100.00

注释 24. 联行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清算资金往来	702,988.78	9,441,684.68
合计	702,988.78	9,441,684.68

注释 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活期款项	720,444,182.22	863,904,302.89
合计	720,444,182.22	863,904,302.89

注释 26.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入境内银行款项	725,000,000.00	1,470,000,000.00
合计	725,000,000.00	1,470,000,000.00

注释 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出回购债券	1,100,000,000.00	1,571,65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1,571,650,000.00
----	------------------	------------------

注释 28.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活期存款	15,689,811,680.04	15,809,414,592.18
单位定期存款	5,192,032,258.48	5,239,422,706.05
个人活期存款	1,947,535,204.63	2,089,483,919.62
个人定期存款	76,694,382,629.22	69,476,122,927.01
银行卡存款	13,360,686,339.15	11,689,673,478.74
保证金存款	935,581,043.28	897,824,699.17
财政性存款		2,104,096.81
合计	113,820,029,154.80	105,204,046,419.58

注释 29.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02,007.81	645,168,575.37	616,385,861.75	50,184,721.43
职工福利费		29,245,470.90	29,204,570.90	40,900.00
社会保险费	62,490.38	59,440,530.32	59,503,020.7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6,219,660.53	56,219,660.53	
补充医疗保险	62,490.38	2,582,924.75	2,645,415.13	
工伤保险费		443,445.82	443,445.82	
生育保险费		194,499.22	194,499.22	
住房公积金		75,224,511.61	75,224,238.61	27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6,551.19	12,351,983.24	11,959,336.39	649,198.04
其他短期薪酬		18,116,788.07	18,116,788.07	
基本养老保险		76,619,851.54	76,446,888.98	172,962.56
失业保险费		2,559,562.64	2,552,156.70	7,405.94
企业年金缴费		10,296,739.28	10,296,739.28	
合计	21,721,049.38	929,024,012.97	899,689,601.38	51,055,460.97

注释 3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556,260.21	36,040,221.1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8,156.69	3,238,992.93
应交教育费附加	1,232,419.61	1,411,630.51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821,613.04	940,753.62
应交企业所得税	1,026,615.38	70,996,100.2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其他税费	868,126.66	845,603.64
应缴代扣税费	3,635,295.95	1,511,910.26
合计	39,978,487.54	114,985,212.30

注释 3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290,481,559.30	2,767,656,076.87
应付股利	4,321,214.08	106,111,006.68
其他应付款	404,635,604.25	340,504,192.91
合计	3,699,438,377.63	3,214,271,276.46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业拆入款项应付利息	17,867,854.10	23,350,618.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利息	232,876.71	569,616.92
存款应付利息	3,196,607,227.26	2,719,699,780.46
其他应付利息	75,773,601.23	24,036,060.92
合计	3,290,481,559.30	2,767,656,076.87

(二)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	4,321,214.08	106,111,006.68	
合计	4,321,214.08	106,111,006.68	

(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4,635,604.25	340,504,192.91
合计	404,635,604.25	340,504,192.91

注释 32.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负债	23,764.21	19,160.07
合计	23,764.21	19,160.07

注释 33.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7 延边农商行二级 01	2017/8/24	1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7 延边农商行二级 02	2017/11/20	1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7 延边农商行二级 03	2017/12/27	1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注释 34. 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446,600.00	
合计	446,600.00	

注释 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7,905.50	243,034.69
合计	827,905.50	243,034.69

注释 36.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负债	32,453,693.89	51,862,003.12
合计	32,453,693.89	51,862,003.12

注释 37. 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自然人股	737,200,000.00	737,200,000.00
法人股	897,800,000.00	897,800,000.00
合计	1,635,000,000.00	1,635,000,000.00

注释 3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0,394,455.04	6,954,220.39		737,348,675.4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98,462,918.61			98,462,918.61
合计	828,857,373.65	6,954,220.39		835,811,594.04

注释 3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1,373,501.83	201,928.23
合计	-1,373,501.83	201,928.23

注释 4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任意盈余公积	373,605,530.51			373,605,530.51
法定盈余公积	31,471,577.75			31,471,577.75
合计	405,077,108.26			405,077,108.26

注释 41.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252,866,459.59	14,531,829.53		1,267,398,289.12
合计	1,252,866,459.59	14,531,829.53		1,267,398,289.12

注释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4,071,204.34	1,299,088,869.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28,924,517.54	-31,122,861.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5,146,686.80	1,267,966,008.0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266,054.94	246,456,589.2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329,054.0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531,829.53	12,222,338.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312,135.44	130,8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9,660,937.77	1,354,071,204.34

注释 43.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贷款利息收入	4,291,108,788.86	5,448,435,380.26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488,694,007.49	587,937,359.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37,251,895.41	4,765,022.05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1,281,873,643.63	1,360,321,261.86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1,961,269,891.94	2,547,600,417.76
信用卡透支利息		162,019,863.83
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收入	68,664,181.71	178,993,134.21
固定资产贷款利息收入	624,360.19	860,960.18
其他利息收入	452,730,808.49	605,937,360.43
二、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619,948,659.11	382,632,644.86
存放央行款项利息收入	99,677,131.40	103,088,548.46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07,915,230.01	115,007,220.32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45,337,311.48	67,267,133.46
拆放同业资金利息收入	43,105,869.66	29,754,553.04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882,242.01	423,803.90
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475,650.10	493,183.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755,051.01	62,761,887.61
转贴现利息收入	568,029.74	160,684.98
其他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91,232,143.70	3,675,629.27
合计	4,911,057,447.97	5,831,068,025.12

注释 44.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息支出	3,352,219,529.42	2,929,186,029.80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230,075,444.16	194,227,932.35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87,004,084.19	132,550,191.53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451,423,908.04	168,255,753.91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2,431,033,867.02	2,378,969,740.33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3,932,226.01	6,432,411.68
债券利息支出	48,750,000.00	48,750,000.00
二、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216,662,268.65	284,032,536.56
借央行款利息支出	39,158,945.59	40,692,149.68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151,801,691.09	98,751,089.36
同业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077,016.86	56,090,807.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4,595,178.38	72,898,169.04
同业存单利息支出	3,029,436.73	15,600,320.80
三、其他利息支出	1,139,137.77	17,741,297.80
合计	3,570,020,935.84	3,230,959,864.16



注释 4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算及其他手续费收入	16,458,338.91	16,250,460.23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383,920.23	629,895.66
合计	18,842,259.14	16,880,355.89

注释 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算及其他手续费支出	44,610,337.30	35,773,539.12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287,866.47	1,168,923.63
合计	44,898,203.77	36,942,462.75

注释 47.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保管期收入	5,839,340.32	8,332,622.12
租赁收入	9,337,168.18	13,323,952.68
其他收入	1,366,190.60	1,949,526.72
合计	16,542,699.10	23,606,101.52

注释 4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6,001,065.44	15,099,638.79
合计	6,001,065.44	15,099,638.79

注释 4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投资收益	241,467,209.50	217,882,746.50
合计	241,467,209.50	217,882,746.50

注释 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49,990.00	2,390,060.00
合计	949,990.00	2,390,060.00

注释 51. 汇兑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汇买卖汇兑损益	17,260,794.55	1,055,383.75
合计	17,260,794.55	1,055,383.75

注释 5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转让利得	1,641,026.07	2,073,417.11
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5,762,024.9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入	438,831.37	10,785.16
合计	2,079,857.44	7,846,227.23

注释 53.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保管费用	1,355,839.08	1,082,876.11
其他业务支出	9,299,921.79	7,427,624.18
存款保险费	62,434,304.92	49,864,779.87
合计	73,090,065.79	58,375,280.16

注释 5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93,909.66	10,074,570.41
教育费附加	3,906,727.93	4,429,719.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2,980.13	2,952,813.04
房产税	25,821,686.21	22,007,082.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70,989.99	1,715,487.01
车船使用税	42,910.91	
印花税	2,364,547.36	2,533,105.16
防洪基金	912,859.77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1,842,156.14	
水资源费	182,473.48	
其他	2,248,068.08	5,683,962.88
合计	50,689,309.66	49,396,740.26

注释 55. 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7,384,497.71	938,035,070.8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及管理费	408,887,980.06	442,353,808.09
固定资产折旧费	126,020,229.66	118,711,839.71
无形资产摊销	11,321,534.18	8,860,03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45,837.35	33,362,595.37
低值易耗品摊销	9,027,093.80	10,718,331.7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	9,444,792.62	11,215,903.45
租赁费	24,904,788.29	34,669,666.06
其他	43,133,714.10	14,604,409.03
合计	1,653,970,467.77	1,612,531,662.84

注释 5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放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113,672.63	238,085.36
应收利息信用减值损失	6,965,903.17	210,835.19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275,901.12	81,481,567.17
拆放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138,492.30	233,699.91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116,978,923.40	227,916,145.20
表外信用减值损失	4,604.14	-10,513.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48,792.02	1,052,376.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37,864.86	431,958.98
合计	127,188,423.92	311,554,154.36

注释 5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8,346,451.27	1,276,145.70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62,262.35	
贷款减值损失	165,859,030.69	313,176,592.65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31,274,777.64	1,381,820.21
应收款项类坏账损失	42,502.69	3,180.2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8,576,342.35	163,464.92
合计	414,161,366.99	316,001,203.69

注释 5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20,821.37	773,343.50	120,821.37
罚没收入	761,883.25	484,529.64	761,883.25
长款收入	6,100.00	12,052.00	6,100.00
政府补助	12,361,634.14	24,368,360.46	12,361,634.14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384.73	9,071.68	1,384.73
租赁收入	430,277.42	114,285.72	430,277.42
其他营业外收入	6,097,883.32	10,514,257.36	6,097,883.32
合计	19,779,984.23	36,275,900.36	19,779,984.23

注释 5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22,897.27	438,690.37	722,897.27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1,957,562.41		1,957,562.41
盘亏损失	18,870.22	2,792.44	18,870.22
公益性捐赠支出	21,157,517.70	1,185,856.00	21,157,517.70
其他营业外支出	4,170,199.35		4,170,199.35
其他	10,178,781.41	9,595,839.78	10,178,781.41
合计	38,205,828.36	11,223,178.59	38,205,828.36

注释 6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39,102,086.28	91,553,410.34
合计	39,102,086.28	91,553,410.34

六、在其他权益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敦化市	金融	34.00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珲春市	金融	40.60
延吉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延吉市	金融	51.43
汪清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汪清县	金融	51.20
敦化江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敦化市	金融	69.38
永吉吉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吉县	金融	51.00
长春朝阳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	金融	35.00
长春经开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	金融	30.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长春绿园融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	金融	25.10
长春宽城融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	金融	30.00
前郭县阳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前郭县	金融	20.00
白山浑江恒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白山市	金融	25.10
靖宇乾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靖宇县	金融	51.00
通化二道江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通化市	金融	30.00
通化融达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通化县	金融	20.00
集安惠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安市	金融	25.10
梨树源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梨树县	金融	51.00
深州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州市	金融	51.00
衡水冀州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市	金融	51.01
枣强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市	金融	51.01
景县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景县	金融	33.67
雄县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定市	金融	51.00
定兴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兴县	金融	51.00
远安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远安县	金融	58.00
五峰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峰土家族 自治县	金融	64.00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	金融	77.20
昆明晋宁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	金融	71.13
平和润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市	金融	51.00
东山润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市	金融	51.00
云霄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市	金融	51.0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利息收入(万元)
湖州郎惠置业有限公司	722.63
浙江天籟之梦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32.46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44.82
乾安县聚太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210.06
合计	2,509.97

八、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1.金融风险管理

本行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货币政策体系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管制规则下，在本辖区内开展经批准的各项金融业务。



本行通过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如承兑汇票及保函。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行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负责审批决策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明确总体风险偏好和设定可接受的风险程度，确保在法律和政策的框架内审慎经营。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信贷政策委员会及稽核监督委员会等议事机构，负责授权范围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控制以及对各类风险业务进行管理、指导、监督、审查、审批、咨询决策。本行的高级管理层是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负责落实内控风险政策，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

2.信用风险

本行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方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目前本行由信贷政策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本行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风险管理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行根据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计量并管理本行及个人贷款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本行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



收回极少部分。

2) 债券及其他票据

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行规定的基本条件。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行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风险限额管理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行制定了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的指导意见。投信指导意见经信贷政策委员会审批通过后实施，具体业务按行内授权和审批程序规定进行逐级审批。

本行风险管理总部根据监管指标和信贷政策规定的集中度指标，定期对相关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并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

2) 债券投资

本行从组合层面上管理债券的信用风险。

风险缓释措施

3) 贷款担保及抵押物

本行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行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行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行由风险委员会及其他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授信后，本行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对减值贷款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本行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

4)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银行做



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行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3) 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根据会计政策规定，若有客观证据证明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估计，则本行确认该客户贷款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用于确认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的标准包括：

- 1) 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2) 借款人发生财务困难（例如，权益比率、净利润占收入比等指标的恶化）；
- 3)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 4) 可能导致债务人倒闭的事件的发生；
- 5) 借款人的市场竞争地位恶化。

本行对单笔信贷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每年进行审查。对单项计提准备金的信贷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逐笔评估其损失情况以确定准备金的计提金额。在评估过程中，本行通常会考虑抵（质）押物价值及未来现金流的状况。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和股票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能影响所有市场风险敏感性金融产品，包括贷款、存款、同业存款以及债券等。

本行将业务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由以交易为目的持有及为规避交易账户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交易账户旨在从短期价格波动中赢利。风险管理部针对交易账户和投资类银行账户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银行账户指交易账户之外的资产和负债。针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

(1) 货币风险

本行的业务主要是人民币业务。

汇率的变动将使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到影响，因本行外币业务量较少外币汇率风险对本行影响并不重大。

(3) 利率风险

现金流量的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随着市场利率的变化而波动的风险，公允价值的利率风险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价值将会随着市场利率的改变而波动的风险。本行



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主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行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行主要在吉林省本辖区内遵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央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行主要通过控制贷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布状况来控制其利率风险。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人民币贷款利率可依据基准利率上下浮动。人民币票据贴现利率由市场决定，但不能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再贴现利率。

人民币存款利率按照市场利率执行。

本行密切关注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以分为融资流动性风险和市场流动性风险。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不影响本行日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情况下，无法有效满足资金需求的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动荡，本行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以获得资金的风险。

2022 年度，面对金融市场上复杂多变的不利因素，在各级监管部门的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本行本着“审慎经营”的原则，大力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全年经营情况良好、风险可控、盈利能力保持平稳，流动管理能力有效提升，自有资金充足，支付能力较强，未发生资金链断裂、资金短缺等情况。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是本行风险管理体系的组成部分。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和整体风险管理体系相一致，并与本行的规模、业务性质和复杂程度等相适应。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需适当考虑流动性风险与其他风险的相关性，并协调流动性风险管理与其他类别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本行在确定资产负债结构时需要考虑流动性风险管理，加强资产的流动性和融资来源的稳定性。资产负债管理遵循分散性原则，需制定具体的、明确的资产、负债分散化政策，使资金运用及来源结构向多元化发展，提升本行对市场波动的能力。本行逐步建立了集中度限额管理制度，针对流动性资产负债的品种、币种、交易对手、市场、行业、期限、地域等进行集中度限额管理，防止由于资产和负债过度集中引发的流动性风险。变化制定资产负债流动性集中度限额时，充分考虑了资产负债的到期情况、担保情况、债务提供者或借款是否有内部关联以及资产负债本身的历史表现。

5.操作风险

本行风险管理部专门负责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总行各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对其管辖内操作风险的管理负直接责任，运营管理部负责全行会计柜面操作风险管理，稽



核审计部负责定期检查评估全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稽核审计部作为全行内部控制监督、评价的主要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业务办理的合理性和合规性以及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通过现场检查及非现场检查等手段，提高全行风险防控能力。

在制度和流程完善方面，本行现行内控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基本覆盖了现有的部门和分支机构，基本渗透到主要管理流程、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中，保证了全行各项业务稳健运行；在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方面，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保证了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在监控预警方面，本行开通运行了柜面业务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异常信息监测系统的上线对于防范业务操作风险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有效阻止了内部道德风险的发生。

6.科技风险

本行的核心业务系统由吉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统一开发，在网络架构上为省联社下设网络中心节点，核心业务数据由省联社科技中心统一管理。本行信息科技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按照省联社科技中心要求制定了适应各项信息风险场景的应急处理预案，确保各系统平稳运行。积极推进应用系统开发，为各项中间业务提供技术支持。为村镇银行和域外分支机构在系统接入和代培技术人员等方面提供强力支持，保证了各经营机构系统及时上线、平稳运行。本行高度重视信息技术质量和安全问题，通过网络信息安全自查、互联网出口审计和上网行为管理、举行大规模信息科技应急演练、搭建安全平台、部署安全策略、备份重要数据等相关科技手段，提升整体风险应变能力。技应急演练、搭建安全平台、部署安全策略、备份重要数据等相关工作，提升风险应变能力。

7.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行产生负面评价并造成损失的风险。2022 年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对于一般类舆情，涉事主体要适度干预，能够联系到信息发布源头的，应进行真诚妥善的沟通，积极争取支持或谅解，力争将消息删除或撤回。对于关注类舆情，由办公室安排专人持续跟踪监测，适当时以第三方身份通过跟帖、评论等方式进行正面引导、干预。对于投诉、举报、意见等类消息，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和处置，24 小时内予以明确答复，严防舆情升级。对于重大类舆情，由领导小组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办公室事先拟定新闻通稿，围绕关切要点，主动发声，第一时间向省联社舆情管理领导小组，当地宣传主管部门、网信部门、监管部门、人民银行等职能部门报告，做好沟通联系，赢得指导和支持，从快从稳处置化解。必要时协调当地宣传部门提请省委宣传部网信办对舆情信息进行有效处置，对负面信息进行封堵，控制延缓舆论传播，减少受影响公众面，降低风险释放速度，严防进一步蔓



延。反映消息不实的，要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积极引导舆论，必要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寻求司法和技术支持，追查消息源头，了解发布原由，化解有关矛盾。要对不实消息首发人进行法制教育并要求公开道歉。对恶意炒作、恶意诋毁涉嫌违法犯罪的，要坚决报请网监和公安机关依法处置。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行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行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298,221.15	130,560,619.3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401,154,510.46	2,433,280,335.69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860,000.00	1,583,000.00
合计	2,507,312,731.61	2,565,423,955.05

注释 2. 拆放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放同业款项	1,347,510,000.00	676,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436,366.47	303,631.50
合计	1,347,073,633.53	675,696,368.50

注释 3.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6,020,504,880.75	3,613,626,119.54
其他特定目的载体投资	6,983,159,997.53	8,183,647,783.36
减：债券投资减值准备	1,114,425.68	743,542.84
减：其他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减值准备	68,998,938.64	68,024,059.27
合计	12,933,551,513.96	11,728,506,300.79

注释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贷款	3,823,033,559.00	3,170,311,801.42
中长期贷款	14,981,295,955.72	18,326,443,015.79
信用贷款	3,951,548,972.89	798,723,387.99
呆滞贷款	5,402,067,995.69	3,284,714,452.94
减：贷款损失准备	713,075,320.98	640,001,359.17
合计	27,444,871,162.32	24,940,191,298.97

注释 5.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4,500,000.00	304,500,000.00	
吉林龙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延吉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汪清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0	6,400,000.00	
敦化江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750,000.00	27,750,000.00	
永吉吉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长春朝阳和润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长春经开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长春绿园融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20,000.00	5,020,000.00	
长春宽城融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前郭县阳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355,000.00	35,355,000.00	
白山浑江恒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50,000.00	12,550,000.00	
靖宇乾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通化二道江瑞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通化融达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集安惠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20,000.00	5,020,000.00	
梨树源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深州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衡水冀州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00	20,200,000.00	
枣强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00	20,200,000.00	
景县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0,000.00	20,200,000.00	
雄县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定兴丰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远安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000.00	17,400,000.00	
五峰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00,000.00	12,800,000.00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60,000.00	23,160,000.00	
昆明晋宁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340,000.00	21,340,000.00	
平和润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东山润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云霄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合计	1,187,795,000.00	1,187,795,000.00	

注释 6.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动产抵债资产	1,463,695,008.69	844,660,019.06
其他抵债资产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0,034,803.95	40,034,803.95
合计	1,583,660,204.74	964,625,215.11

注释 7.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入中央银行款项		6,380,000.00
借入支农再贷款	978,930,000.00	358,090,000.00
合计	978,930,000.00	364,470,000.00

注释 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活期款项	1,340,689,613.50	1,134,195,525.78
系统内存放活期款项	164,547.73	166,744.35
合计	1,340,854,161.23	1,134,362,270.13

注释 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出回购债券	1,100,000,000.00	801,6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801,600,000.00

注释 10.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活期存款	6,916,461,924.54	6,730,726,271.13
单位定期存款	3,400,806,342.85	2,888,367,810.21
个人活期存款	658,243,868.00	703,313,331.23
个人定期存款	23,166,690,546.98	19,430,069,395.79
银行卡存款	6,339,875,863.61	5,537,971,640.18
保证金存款	244,128,097.80	267,189,057.32
合计	40,726,206,643.78	35,557,637,505.86

注释 1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注释 12.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贷款利息收入	1,025,887,374.06	1,085,880,060.19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2,181,396.24	10,957,145.50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1,350,721.67	1,361,501.47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374,339,325.93	616,719,748.31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638,015,930.22	456,841,664.91
二、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90,887,168.66	93,359,202.98
存放央行款项利息收入	38,013,047.01	40,068,735.24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060,486.88	15,196,970.65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6,070,408.08	9,463,350.00
拆放同业资金利息收入	36,920,877.98	26,772,425.26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230,27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822,348.71	1,486,444.05
央行利率互换收益		141,000.00
三、其他利息收入	144,957,704.50	499,727,978.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4,957,704.50	499,727,978.31
合计	1,261,732,247.22	1,678,967,241.48

注释 13.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息支出	1,093,275,690.90	887,432,986.59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息支出	1,093,275,690.90	887,432,986.59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40,504,438.53	28,511,507.11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23,507,368.44	83,577,337.65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28,364,326.50	104,238,431.45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751,171,269.56	621,360,043.15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978,287.87	995,667.23
债券利息支出	48,750,000.00	48,750,000.00
二、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124,568,684.02	155,831,321.80
借央行款利息支出	10,443,755.94	8,043,064.97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66,553,106.87	51,877,351.80
同业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704,166.66	10,408,902.76
系统内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5,145,000.00	42,781,290.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0,351,254.55	36,330,091.40
同业存单利息支出	1,371,400.00	6,390,620.72
三、其他利息支出	950,339.36	1,400,845.6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50,339.36	1,400,845.65
合计	1,218,794,714.28	1,044,665,154.04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对收购、兼并、重组、改制、托管、受托专项审计、资产评估、税务咨询、税务筹划、税务代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开展内容合法、形式合规、不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不违反国家强制性规定的经营活动;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允许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2023年01月09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冯高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1-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7101002615
ID card No.

仅用于报告 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吉林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2021年10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吉林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2021年12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冯高的年轮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于翠畅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7-10-2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20122198710207884
 Identity card No. _____

仅用于报告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于翠畅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l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1 日
ly /m /d